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（2020 年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巴州林业和草原局			
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
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	
合计		733.9	723.77	10.13	
年度主要任务	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事务基本保障	708.66	708.27	0.39	
	城乡绿化	5.5	5.5		
	风景名胜区和遗产地保护和规划	10	10	0	
	林果推介	9.74	0	9.74	
	年度总体目标				
<p>目标1：贯彻执行《森林法》、《森林法实施条例》、《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等国家、自治区关于林业和草原的法律、法规和方针、政策，加大我州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力度，加强对森林、草原、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、修复治理和保护，实施三北重点防护林工程、天然林工程、退牧还草工程等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，实施塔里木河流域胡杨林拯救行动，大力推进国土绿化，保障我州生态安全，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。加强荒漠化防治监督管理，加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，指导林业和草原防灾减灾工作，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自治州级资金和国有资产，按照自治区党委“一产上水平”和“稳粮、优棉、促畜、强果、兴特色”工作要求，大力推进特色林果业提质增效工程</p> <p>目标2：加强国土绿化等宣传和指导，开展各类业务培训4次，检查督导造林工作2批次，完成年度国土绿化造林任务。</p> <p>目标3：保护和开发区域内风景名胜资源，管理景区建设和经营环境。</p> <p>目标4：组织我州林果企业参加2020年中国新疆特色林果产品博览会，扩大巴州特色林果知名度。</p>					
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	数量指标	开展绿化造林业务检查指导	=2次	
			开展各类业务培训	=4次	
			3.12植树节巴州日报专版宣传	=1次	
			景区执法检查	≥15次	
			参加各类林果展会及推介会	≥2次	
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造林合格率	≥80%
			年度植树造林任务完成率	≥90%
		时效指标	造林业务检查指导及景区执法检查完成时限	2020年12月31日前
		成本指标	基本支出控制在预算内	≤708.66万元
			城乡绿化项目支出	≤5.5万元
	景区执法检查及办公经费		≤10万元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通过国土绿化宣传和组织义务植树，提高社会公众生态保护意识	有所提高
		生态效益指标	全州森林覆盖率增长	≥2.27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对城乡绿化工作满意度	≥80%